



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秀舟 陈芳 彦明 叶旭耀

“白马王子”原是瘾君子 赔了感情又赔钱

时间:2月18日 地点:秀洲法院

嘉兴姑娘小芳(化名)大学毕业后在本地找了一份稳定的工作。天性爱美的她还开了一家微店,兼职卖化妆品,收入算不上丰厚,但也够女孩子自己零花的了。

唯一美中不足的是,年过28岁的小芳迟迟没有找到合适的对象。父母年年在耳边唠叨,加上当年的大学同学一个个都结婚生子了,姑娘心里也暗暗着急起来。

2015年7月7日上午,小芳的微信收到了一个名叫“诱惑”的男子的好友请求,说是想向她买化妆品。加为好友后,“诱惑”向小芳购买了价值400元的化妆品并约定到小芳处付钱。当天下午,“诱惑”来到了约定的地点。他自称“阿文”,大方地给了小芳400元。他表示暂时不需要化妆品,存放在小芳处便是。

接下来几天,阿文借着各种名目邀小芳吃饭,追求之意不言自明。阿文说,自己30岁,常年在嘉兴等地做生意,在外的应收款就有上百万。小芳对他

动了心。阿文趁热打铁,和小芳一起租了房子,开始同居。

同居后,小芳发现阿文不如以前那么大方了,还屡屡以做生意为名向她借钱。一开始,小芳直接将钱给阿文,可次数多了,她就怀疑了。阿文虽说是做生意的,可平时从来不见他谈起,每每问起来,要么说“你们女人家,说了也不懂”,要么就回答“外面应酬已经很累了,回家不想说这些”,借此敷衍过去。更让她心惊的是,自己似乎从来没有看见过阿文的身份证,也不知道阿文的家庭情况。想想自己前后被阿文以做生意的理由拿走了好几万,小芳有点慌了。她找到闺蜜商量,闺蜜一听这情况,劝着小芳赶快报警。

于是,小芳到派出所报了警。

警方调查发现,阿文根本不是他的本名,今年已经40多岁了。他根本不是什么大老板,不仅好赌,还是个“瘾君子”,每日吸食“白粉”就要花去两三百。据他交代,从小芳处骗取的钱基本被他用来购



买毒品和打牌了。知道真相后,小芳后悔不已,好在自从留了个心眼后她保留了一部分转账凭证作为证据,阿文对此也都认账。

法院以诈骗罪,判处阿文有期徒刑10个月,并处罚金20000元。

年轻貌美的“媳妇”拿走聘礼就失踪

时间:2月17日 地点:玉环法院



本以为喜从天降,能娶个年轻貌美的小姑娘,结果呢,老婆没娶着,还搭上了多年的积蓄25万元,落了个人财两空。这对57岁的刘某来说,打击

有点大。

刘某,玉环人,离异多年,一直单身。直到2015年4月,他才通过婚姻介绍所,认识了姑娘李某。李某,29岁,跟刘某的年龄差得有点大,但两人挺聊得来,当月就确立了恋爱关系。

恋爱后不久,双方开始谈婚论嫁。李某告诉刘某,只要刘某给她25万元聘金,李某就答应与刘某登记结婚。

有条件这么好的姑娘嫁给自己,刘某欢喜不已,不假思索地就答应了。但刘某手头并没有那么多钱,为了迎娶李某,他不仅转让掉了自己经营的出租车合约,还四处筹措,最后终于筹够了25万元交给李某。将聘礼打给李某后,李某也写了一张凭证,证明自己收到了钱。

然而,聘金交付后的第二天,刘某就遭遇晴天霹雳——李某失踪了。无论他怎么打电话都联系不上

李某。

这个时候,刘某才发现,自己在给李某聘金前,完全不知道女朋友家住何处,家中有什么人,对方父母长辈也从未谋面。

刘某向法院提起诉讼,要求李某返还彩礼人民币25万元。但在案子开庭审理时,法庭上依然没有出现李某的身影。

法院审理后认为,刘某和李某以婚约为基础,由刘某交付的聘金,是双方以结婚为目的的附条件赠与行为,但双方未能结婚,所附条件未成就,赠与行为未生效,被告李某应当返回聘金。法院缺席判令被告李某返还原告刘某聘金人民币25万元。

然而,尽管法院支持了刘某的诉讼请求,李某还是下落不明。刘某拿着一纸判决书,连连说自己当时实在被爱情冲昏了头脑。

园林养护工假扮主人偷卖3棵大树

时间:2月18日 地点:海盐法院

金某今年47岁,是个园林养护工。这份工作很辛苦,收入却不高。金某总变着法地想弄点钱。2014年,他曾因诈骗被法院判过缓刑,但他没吸取教训,又干起了盗窃。这次,金某不偷金不偷银,偷起了树。

因为职业的原因,金某对树木、花草较为熟悉。2015年9月的一天,金某从雇主家做好园林养护工作回家。路上他被两棵柏树和一棵青榨树吸引了。这3棵树长得郁郁葱葱,一看就有五六十年树龄。金某灵机一动,自己就是捣鼓树的,何不假冒成树的主人,神不知鬼不觉地把这树卖了。这么好的树肯定能卖个好价钱,金某暗暗得意。

于是,金某联系了专门收树的毛老板,谎称自家拆还要卖树。毛老板一行人很快到了现场,看了树



很满意,便以5000元的价格买下了3棵树。付款后,毛老板等人就用挖机开始挖树。但这3棵树实在太庞大,毛老板当天只将价值较大的一棵青榨树运

走,两棵柏树则放置在原地。

第二天,树的主人张某发现自家门口的异常——青榨树不见了,两棵柏树被捆绑好横放在路边。张某想着贼肯定还会再来运树,于是赶紧报了警。

果不其然,过了没多久毛老板就带着人来运树,也正好被警察抓个正着。毛老板看到警察才知道自己也是受害人,赶紧一五一十向警察交代了买树的来龙去脉。

警方经过侦查,很快将金某抓获。

经鉴定,金某偷的树价值10800余元。

金某在缓刑考验期内又犯盗窃罪,法院判决撤销缓刑,数罪并罚后决定执行有期徒刑3年3个月,并处罚金55000元。

热心大妈遭遇“白眼狼”欠款要不回还贴了钱

时间:2月17日 地点:青田法院

“我舅舅在某市法院工作,可以联合三地法院帮你打官司,要回你的欠款轻而易举。”张某振振有词地夸下海口。李大妈还以为自己碰到了“大好人”,不料最后事情没办成,还被骗走了7万多元。

张某是云南人,在青田一家鞋厂务工。去年3月,张某左内外踝骨折住院。治疗期间,因为张某家人都在上班,没人照顾,同病房负责照顾病人的保姆李大妈热心地帮忙照顾他。

在一次聊天过程中,李大妈讲到自己多年前被朋友借去一笔巨款,到现在没有偿还,想打官司要回欠款。张某对她说,你老实本分,容易受骗,他可以帮忙张罗这事。张某又谎称自己的舅舅在法院工作,能够帮助李大妈要回欠款,但“托关系”需要用些钱。李大妈觉得张某说得那么有板有眼,自己的欠款要回的希望很大,找关系花点钱也值得。

同年3月25日,李大妈给了张某2万元。

过了一段时间,张某的脚能活动了。他每天一早就离开医院,到很晚才回来,假装找关系很卖力。但实际上,他一个人每天在外面花天酒地,拿着李大妈的钱随意挥霍。

过了一两天,张某回到病房告诉李大妈,这案子关系复杂,先前的2万元花完还不够。于是,李大妈又拿了2万元交给张某。

就这样前前后后,李大妈为了找关系,前后凑了7.2万元给张某,其中1万元还是她向朋友借的。结果这些钱全部被张某挥霍得一干二净。

2015年4月15日,张某偷偷地办完出院手续后逃离青田。

李大妈一直以为张某在为她找关系。直到张某的手机关机了,她才意识到自己被骗了。2015年4



月21日,李大妈报案。

法院审理后以诈骗罪判处张某有期徒刑2年6个月,并处罚金2万元。